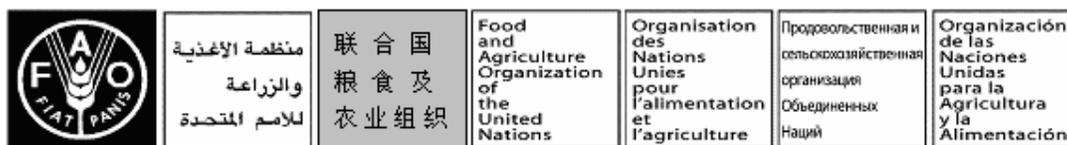


2008年12月



渔业委员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

2009年3月2-6日，意大利罗马

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 负责任渔业与社会发展相结合

引言

1. 本文件的内容主要以“全球小型渔业会议—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使负责任渔业和社会发展相结合”的陈述、小组声明和工作组讨论为基础，该次会议是由于渔业委员会（渔委）第二十七届会议要求粮农组织举行特别注重小型渔业的范围广泛的国际会议而于2008年10月13—17日举行的。
2. 该会议由粮农组织和泰国政府共同组织，与东南亚渔业发展中心和世界渔业中心合作举行。若干捐助机构为该次会议提供了财务支持。
3. 来自65个国家的280多名人员出席了会议，他们代表渔业工人、渔业管理人员、学术界、政府官员、专业协会、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私营部门、国际和区域发展伙伴及机构。
4. 会议涉及广泛的问题，包括广泛社会和经济及人权问题。会议特别注重保证小型渔民和捕捞社区及土著居民获取和使用维持其生计的沿海和内陆渔业资源的权利。

会议的主要主题有：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www.fao.org网站获取。

- 保证可持续资源使用和获取权利
 - 保证捕捞后利益
 - 保证社会、经济和人权
5. 通过全会的三次陈述和各类利益相关者与会人员的小组声明对每个主题作了介绍。随后在各工作组中深入讨论了每个主题的具体问题。
6. 民间社会组织和渔业工人代表于2008年10月11—13日举行了一次民间社会筹备研讨会。研讨会提出了一项综合声明，该声明提交小型渔业会议并列入会议正式报告。

概 要

7. 会议支持这一说法，即小型渔业尚未充分实现为可持续发展和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作出重大贡献的潜力。在许多发展中国家，小型渔业对粮食和生计安全、营养平衡、扶贫和财富创造、外汇收入和农村发展直接作出贡献。
8. 最新估计数表明，小型渔业在世界海洋和内陆渔获量中占一半以上，几乎所有这些渔获量都用于人类直接消费。小型渔业为世界大约2800万捕捞渔民中90%以上的渔民提供就业，并使另外大约8400万人从事有关鱼品加工、分配和销售工作。从事小型渔业的人员中至少有一半是妇女。小型渔业的重要性是全球性的，其文化和传统方面的多样性是人类遗产的一部分。
9. 小型捕鱼社区虽然具有经济、社会和营养利益以及社会和文化价值，但往往面临不稳定和易受害的生活和工作状况。有各种因素造成这种状况，包括获得土地和渔业资源的权利没有保障，健康和教育服务及社会安全网不足或没有，易受自然灾害和气候变化的影响，由于软弱无力的组织结构而被排除在广泛发展进程之外，在决策中没有得到代表以及未能参与决策。
10. 小规模生产者、加工者和销售商在从全球化，包括扩大鱼和渔业产品贸易获得利益方面面临各种制约因素。这些制约因素包括没有得到足够的市场、财政服务、知识和能力来更好地利用其渔获量以及使这些渔获量增值，达到日益增加的卫生要求。这种状况因渔业资源量下降、沿海生境丧失以及渔业部门之内和之外的用户冲突而加剧。
11. 会议获悉许多**区域举措和计划**，这些举措和计划旨在加强人们能力建设，以进行共同管理及促进小型渔民参与决策和资源管理。
12. 会议没有提出一项一致的声明，但确定了以下方面许多至关重要的方法：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使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相结合，按照人权原则处理资源获取

和使用权问题，承认土著居民的权利。会议重申人权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会议议题

议题 1：保证可持续资源使用和获取权利

13. 在小型渔业方面有重大**可持续资源使用挑战**，往往不能通过适用于大规模商业性渔业的标准管理方法予以适当处理。困难通常包括分布广泛的上岸点，资源的多品种，与其他社区和部门共享渔业资源等。在内陆和沿海渔业，对资源的外部影响也往往远远大于渔业本身的影响。在这种情况下，最佳资源使用的前瞻性管理一般无法实现。而现行方法建议注重保持资源的生存能力，通过适应性管理方法加强依赖这些资源的社区的适应力，通过资源使用者的传统知识和方法作出重大贡献。然而，这种方法所需的预防措施水平意味着潜在利益可能丧失。因此，这种方法应视为必要的最低管理水平。长期解决办法应当是尽可能减少不确定性，以便能够进行前瞻性严格共同管理，实现最佳可持续利益的目标。在这两种方法中，渔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充分参与至关重要。

14. 考虑到在许多情况下小型渔业仍然是最后就业手段，需要在更加广泛的发展环境中考虑获取和使用权利。对许多捕鱼社区而言，生计的优先考虑是获取干净水、基本健康和教育服务及社会安全措施。更好地管理渔业资源往往排在这些眼前生计需要之后。

15. 经济多样性对于减少对有限渔业资源的压力，**维持生计**和减少易受害性及贫困至关重要。捕鱼权需要使包括迁移性渔民在内的相关人们受益。迁移性渔民是一个地区的临时或新的居民，往往被排除在民主决策结构之外。

16. 普遍认为必须在总体治理环境中处理**渔业治理**。需要采用包括磋商和参与在内的良好治理、透明和问责原则，确保利益相关者知情，政策和管理措施得到支持。政策需要得到明确、具体和一致的目标的支持，这种目标应当是共同的，经商定并为大家所理解。

17. 在建立机构促进良好治理时，需要确定不同角色的作用。例如，建议政府主要集中在创造有利环境，应当在认识到有效管理通常无法在国家层面进行的基础上，将政策实施权下放给地方利益相关者。

18. 传统**入渔权**往往以社会和文化规范为基础，在每个区域或国家内有其具体法律和道德基础。对于导致丧失进入传统捕鱼区机会的各种因素，包括建立保护区、旅游业及发展水产养殖和基础设施，表示严重关注。

19. 还对普遍有利于大型工业化生产而不利于小型渔业的现行管理政策表示关

注。具体提及个体可转让配额计划不利地影响小型渔民的捕鱼机会等各种实例。在这方面，注意到遵照《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6.18条规定的重要性。

20. 传统入渔权利并非总是平等地适用于妇女。因此长期以来的传统做法可能需要改变，以取消性别歧视。在实施差的地区，甚至平等的捕鱼权可能也不会给小型渔民带来利益。

21. 据报告**渔民生计和文化**没有得到充分承认和评价。小型捕鱼社区并非本来就贫穷，但现代化进程往往影响传统价值和生计，包括资源利益的传统分配和分享方式。传统文化价值和整体管理方法，包括资源神圣性概念不易变成货币值，不适应现代管理政策。

22. 小型渔业资源的**当地可持续管理**需要有法律上、切合实际和社区的必要条件，以支持放权共同管理。建议法律和政策应当支持(i) 赋予渔民权力制定细则和条例，(ii) 从法律上承认地方机构和结构，(iii) 将实施权下放给社区结构，(iv) 从法律上保护上岸点和明确的渔场，(v) 从法律上承认妇女和岸上其他工人的作用。一个主要的挑战是使捕鱼社区和渔业机构具有能力积极和平等地参与与政府的合作。

23. 总的来说，小型渔业与其他部门，包括旅游业、农业、能源、产业和基础设施**高度相互依赖**。旅游业可能导致小型渔业被取代。大型水利发电项目改变江河水文，可能对渔业生产力和可持续性产生不利影响。农业中使用化肥可能不利地影响小型渔业，使稻田养鱼减少。

24. 为了最大程度地进行部门间协作及减少不利影响，需要采取行动以便：(i) 增加小型渔业的社会、经济和文化贡献价值，提高决策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小型渔业重要性的认识；(ii) 制定综合多部门投资和发展的一致政策，考虑到现有相互依赖性；(iii) 加强利益相关者参与政策讨论的能力；(iv) 能够在所有各级实施适当通信战略。

25. **海洋保护区**是进行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渔业管理的工具。许多保护区是在近海设立，与小型渔民的鱼场重叠。一方面，海洋保护区可以由捕鱼社区发起和管理。在这种情况下，参与性程序可能很花时间，但是社区将这种海洋保护区视为保证其资源使用权，避免大型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不利影响的手段。另一方面，可以通过政府和大型国际环境非政府组织采用一种自上而下的进程来建立海洋保护区，不需要与社区协商。在这种情况下，海洋保护区往往不会给当地捕鱼社区带来利益，不过可能有利于旅游业。忆及民间社会筹备研讨会要求当地和土著社区及小型渔民一起参与海洋保护区的指定、建立和管理。

26. 可以通过提高发动机燃料效益、使用可再生资源（例如太阳能、风轮机、波

力)和其他燃料来实现适当**节能技术和方法**。还可以通过每次努力的最佳渔获量来实现节能,途径有:重建过渡捕捞的种群,在空间和时间上更好地确定鱼类种群,改进渔具选择性以减少兼捕,现代航海设备(如全球定位系统)和使用运输船。

主题 2: 保证捕捞后利益

27. **捕捞后利益**以各种方式产生,包括增加收入、改进健康、改进粮食安全、可持续资源使用、减少易受贫困的影响,改进捕鱼社区的可持续生计。可以寻求更大捕捞后利益的领域包括**减少捕捞后鱼品损失**,途径是改进捕捞后技术和方法,发展基础设施,生产增值产品,增加进入有利益的市场和贸易的机会。许多小型加工厂家和商人关注关于进入国际市场的不断增加的卫生要求。

28. 妇女在积极参与捕捞后部门的人员中占很高比例。**赋予妇女权力**和增加她们的收入是公认解决家庭贫困的最佳方法。妇女和年轻女孩在工作场所仍然面临边缘化和歧视。她们迫切需要更好的方法以避免破坏性方法和爱滋病毒/爱滋病风险。

29. 普遍关注的是,扩大外部市场和贸易的捕捞后发展情况可能对当地生活和习惯,包括文化多样性、社会发展和生物多样性产生不利反响。有利于经济增长的措施不应当成为引起经济和社会差距的因素,这种差距可能破坏当地社区的社会结构及其传统活动。虽然总的来说**国际贸易**有利于经济增长,但是又可能出现导致贫困水平提高及粮食安全水平下降的不平等和不可持续的贸易。普遍认为需要进行**有效渔业管理**,以便从扩大的市场和贸易持久获得利益。

30. 如果在许多地区仍然普遍存在的障碍,包括很差的路况、频繁的检查点、烦琐的海关文件和腐败行为等被消除,**区域贸易**可以扩大,给生产者和消费者带来很大利益。

31. 维多利亚湖的一个例子表明了小型渔民如何能够保证更大的捕捞后利益。虽然所有捕捞都由小型渔民进行,但是大型商业集团从事针对出口市场的鱼品加工活动。有关政府在卫生基础设施,特别是在鱼品上岸点和检测实验室方面提供了投资,以便符合严格的卫生标准要求,保证渔业产品的质量和安全。

32. 关于捕捞后主题的**工作组讨论**涉及确保公平和可持续增加小型捕鱼社区利益及帮助赋予妇女权力的各种至关重要的问题。

33. 对于**认证和生态标签**计划的可行性和利益有不同意见。有些人认为这种计划是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的机会,而其他一些人认为这种计划是对可持续小型渔业的威胁。需要根据具体小型渔业及其从今后国际市场获得利益的潜力情况对各种认证和标签计划的利益进行认真审议。关于民间社会组织向大会提出的拒绝生态标签计划

的声明，强调许多渔业工人及其组织并不反对确定社会和生态上可持续渔业的特定地区的标签和品牌计划。普遍认为，虽然并非所有小型渔业都希望进入国际市场，但是希望得到认证和参加生态标签计划的那些小型渔业面临各种挑战。这些挑战包括以下方面的复杂性：遵照这些计划的标准，支付认证费用，组织起来获得大型连锁零售店市场和实现规模经济，确保扩大的市场和更好的价格不会引起不可持续的捕鱼水平。

34. **妇女在捕捞后活动中的作用**及其社会经济贡献需要更好地得到承认，她们的地位需要更好地得到确定（作为鱼商、鱼品加工者等）。强调需要按性别分列数据和统计资料。由于小型渔业日益商业化及追求金钱，在许多地区妇女的作用、职责和贡献大大增加。妇女鱼商是贷款的一个主要来源，往往为出海捕鱼预先提供资金。此外，她们还往往是捕捞活动中的伙伴，这种责任通常没有见到。妇女在捕捞后活动中获得的收入一般占家庭收入的主要部分（例如几内亚的一项研究表明这一比例高达80%）。妇女作为加工厂工人的作用日益重要，应当鼓励她们确定其工会权利。对于妇女在这些工厂的工作条件需要更好地进行记录，对虐待事件进行起诉。

35. 妇女的捕捞后工作和对家庭福利、当地粮食供应和国家经济增长的贡献应当在政府的政策中得到适当反映。例如，她们至少需要同男人一样得到贷款和小额贷款服务。她们还需要平等获得渔业和农业土地等其他自然资源的使用权。

36. 虽然由于历史的原因而“**合作社**”一词可能有消极的内涵，但普遍认为合作社可以增加捕鱼社区的适应力和稳定。合作社可以增强渔民对经纪人的价格谈判能力，帮助稳定市场，改进捕捞后活动和设施，有利于市场营销和市场信息。合作社可以鼓励提高市场竞争水平，建立拍卖系统，有助于市场信息和购买供应品，在冰厂和鱼品加工设施等联合企业中酌情提供投资。

37. 由于捕捞规模决定捕捞后活动规模，**渔业管理与捕捞后部门之间有密切联系**。因此必须将捕捞后政策纳入渔业管理计划。增值和增加捕捞收益应当成为鼓励遵照渔业管理措施的一个手段，而不是鼓励过度捕捞的一个手段。在某些情况下，市场认识到可能导致更好地遵照渔业管理措施的更具选择性的渔具。

主题 3 保证社会和经济权利及人权

38. 由于国际共识是实现全体人民的人权，采用人权方法改进捕鱼社区的生活和生计不应当视为一个选项，而是一项义务。这将为公民向本国提出诉求，使国家负起责任提供坚实的基础。在基本层面，这要求加强权利持有人即捕鱼社区了解、提出和有效行使其权利的能力，加强责任人履行其人权的能力。

39. **保证小型捕鱼社区的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主要是努力实施在国际法律和协

定中，特别是1986年《联合国发展权宣言》中已有的条款，包括传统法律。对小型渔业集体而言，社区入渔和管理制度一般比私权更加适宜，私权往往是更加普遍的“基于权利的”渔业管理方法的目标。需要实施广泛权利，包括保证妇女充分参与渔业的权利。保证参与渔业和沿海管理是至关重要的一步。

40. 使用有助于《世界人权宣言》的现有法律框架，为指导在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方面进行投资和发展提供潜在有效的手段。在这样做时，使渔业部门分析家称为‘基于权利的方法’与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专家所使用的同一术语相结合。

41. 仅仅注重水产权改革的发展投资将不会得到那些生活没有保障、并不认为鱼类种群减少或可能丧失是对他们福利的最紧迫威胁的人民的有力支持。需要制定以人权框架为基础，得到与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国际机构和双边机构的跨部门伙伴关系支持的一个广泛社会发展议程。

42. 向会议介绍了一个实例，即挪威北部沿海地区土著萨摩斯人一百多年来如何不断努力保护其传统捕鱼区和捕鱼权。一直到2008年这个问题才得到充分讨论。一个高级别沿海渔业委员会在这一年指出，在挪威渔业管理体系中需要考虑到历来利用情况和有关少数民族和土著居民的国际法律。预计将很快修改法律，规定萨摩斯地区的每个人都有权捕捞足够鱼品使家庭过上体面生活，而不需要购买配额。

43. 关于这个主题的多方利益相关者小组重申需要消除所有各种性别歧视，特别注意保证妇女的权利。妇女在从事渔业领域工作的人员中占了一半，对家庭作出了重大贡献。

44. 关于西方世界小型捕鱼社区的命运和权利没有什么可担心的这种观念被消除。由于这些社区面临的权利问题具有全球性质，要求制定同2007年《联合国土著居民权利宣言》相似的一项国际宣言。由于这可能要好几年甚至几十年才能实现，需要充分利用对国家有约束力的现有国际条约的规定。在这方面，提及《国际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第一条和《国际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公约》第一条。这两条都规定，“所有人们都有自决权，包括决定其政治地位和自由谋求他们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权利。”该小组还建议粮农组织等联合国机构负有确保国家履行其国际义务的特殊责任。

45. 该小组的主要结论是，通过将人权列入渔业议程，该次会议肯定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了一步。特别是，人权与自然资源管理的结合应当是今后的一个主要渔业工作领域。

46. **工作组的讨论**集中在小型渔业中保证社会经济权利及采用人权方法的重要方面。主要关注是在各个层面忽视人权以及政府与捕鱼社区之间信息流量不足。注意

到贫困与违反人权之间的联系，如童工。虽然人权原则普世适用，但是实施方法需要反映出国家的具体情况。注意到个人权利与社区权利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集体权利对渔业资源的特殊重要性。

47. 优先事项是保护**妇女的经济和社会权利及人权**—妇女作为社区成员、自我就业或者有薪酬或没有薪酬的工人。强调了动员妇女使妇女组成团体的重要性。组织和动员是使妇女能够向国家提出诉求和保证其充分自由和权利的关键。建立一个强有力的组织结构有助于政府承认妇女组织，使妇女能够要求参与决策的权利。各组织一般从合法建立得到很大益处。

48. 妇女团体需要有一个明确的愿景或使命，充分了解其宣传和游说目标。渔业领域的妇女团体可以从建立网络、与各个部门其他妇女团体建立联盟以及向这些妇女团体学习获得利益，以确定重要战略如关于遵照情况的报告，特别是关于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捕鱼业工作公约》的遵照情况。

49. 需要根据妇女在社区的作用和社区需要的更广泛情况来探讨妇女的权利。妇女往往需要培训，提高对其权利的认识。然而在许多情况下，首先需要解决更加基本的教育需要。不识字可能是妇女行使其权利的一个主要障碍。妇女得不到基本的基础设施和服务，包括健康服务，使维护其权利更加困难。非政府组织往往可以在满足这种需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50. 在其他情况下，有效实施妇女权利的可能性，甚至在政治成面作出了承诺时，也由于宗教和惯例而减少。妇女不应当孤立地组织起来；妇女和男人需要共同努力实现妇女的权利，改变性别关系，男人可能也需要支持和培训。

51. 关于作用、妇女所做工作种类和关于获取和控制资源方面的数据收集可用来作为教育妇女和宣传权利的一个赋权工具。利用媒体着重说明妇女的权利—例如妇女在熏鱼等主要捕捞后过程中的作用—是可以在妇女权利领域作出重大贡献的另一项战略。

52. 捕鱼和捕捞后活动的**工作条件**往往艰苦，精神压力也很大，还往往由于同社会其余部分的地理和社会隔离情况。在小型捕鱼和捕捞后活动方面通常没有正式工作合同和社会保障体系。这在生病、出事故和年老时导致高度没有保障和经济困难。在有养老金制度的地方，收入往往太低而无法过上体面生活。

53. 甚至当一个国家提供教育和保健设施时，偏僻的捕鱼社区并非总是能够获得。此外，在高峰期可能让儿童离开学校帮助捕鱼。

54. 来自农业等其他部门的无经验工人的进入带来特别风险，因为捕鱼和航海需

要专门技术。此外，随着沿海资源耗尽，渔民日益在近海水域作业，有时在小型不安全的渔船上作业。因此，海上安全需要在所有层面，包括国际层面解决。

55. 移民往往是非法工人，他们的困境令人非常关注。这些工人一般在低工资劳动力中占很大一部分，没有享受社会福利，他们的人权往往受到严重侵犯。

56. 该小组建议粮农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优先确保小型渔业的体面工作和生活条件，寻求国际劳工组织的相关公约得到执行，特别是2007年《捕鱼业工作公约》（国际劳工组织公约第188号）。该小组还建议对每个国家的工作条件进行分析，确定可以定期监测和报告的最低目标。

57. 总的来说，在承认**土著居民权利**方面取得了进展，特别是在国际法律文书中。在各项国际文书中，最重要的是2007年《联合国土著居民权利宣言》和1989年《独立国家土著和部落居民公约》（国际劳工组织公约第169号）。

58. 虽然在国际法律文书中取得了进展，但在世界上许多国家，政府和社会实际上并没有相应地有效承认土著权利。在审议这种情况时，必须将土著居民问题与少数民族问题区别开来。虽然认识到他们有许多共同问题，但在国际法律文书中他们的地位不同，因此在保证他们的权利方面需要采用不同的行动战略。

59. 由于对其传统（祖先）土地和资源基础的特殊文化、社会和宗教依赖，靠捕鱼为生的土著居民更容易受到外来入侵者的影响。这些土著居民往往受到其他渔民的威胁，特别是作为最后手段试图从土著居民渔场获得生计。

60. 工作组建议分两步走的方法：(i) 为在司法体系中承认土著捕鱼社区对其领土、土地和水域的权利（和他们的捕鱼权）继续坚决斗争；(ii) 继续进行政治动员以提高社会认识，影响所有层面的政治决定。在这些过程中，工作组建议土著居民应当坐在驾驶员的位置上，非政府组织、学术机构和其他有关团体应当起到辅助作用。

61. 为渔民社区代表性（包括妇女）**建立和加强民主治理**和留出空间，这通常需要一项政治决定，以建立相关立法和适当实施机构如渔业政策咨询委员会或海滩管理单位。这个过程应当自下而上而不是自上而下。

62. 强调了治理工作中透明和问责的重要性。如果一位代表发出的声音只是被听到而没有在决策过程中得到适当反映是不够的。强调了社区、其领导人和代表的能力建设的重要性。在这方面，着重说明了民间社会组织的重要作用，例如在向政府提供实际正在发生的情况方面。还强调了媒体在使人们了解小型渔业普遍情况方面的作用。

63. **跨界捕鱼的小型渔民的逮捕和扣留问题日益严重**。在非洲、亚洲和中美洲都

有许多实例。导致扣留小型渔民的事件种类很多。由于天气不好、发动机熄火或者没有注意到边界的地理坐标而无意识越界。然而，由于各种原因而往往有意识侵入，包括跟随迁移的鱼类种群，寻求进入过去的渔场，由于当地资源耗尽而寻找更好的渔场，从更好的鱼品市场或更便宜的投入物寻求利益，以及各种非法活动（偷渡，非法渔民等）。

64.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73条涉及沿海国家在其专属经济区实施渔业法规。虽然执行法律要求有威慑力量，但第73条第(2)点和第(3)点要求国家在得到适当的保证书或其它担保后迅速释放扣押的船只及其船员。对于专属经济区内违反渔业法规的处罚不得包括监禁，如有关国家无相反的协议，不得包括任何方式的体罚。应当迅速向船旗国通报船只和处罚的情况。工作组注意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这些条款很少得到遵照。捕鱼人员遭监禁，船旗国和家庭成员往往在很长时间之后才被告知。

65. 普遍认识到，有时执法人员可能很难了解小型渔民越界的真实理由，鼓励对违法事件采用区别对待的方法。鼓励经常遭受小型渔民侵入国界的国家，建立由双方国家组成的更加非正式的机构，以便能够合理和更快地处理侵犯。有实例表明，来自不同国家的海岸警卫队之间的磋商会往往导致签订双边协议及建立热线电话。这些办法证明有利于所有有关各方。非政府组织或渔民组织所作出的关于边界两边的非正式安排在释放逮捕渔民方面相当成功。

66. 工作组建议，政府遵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73条规定的文字和精神，建立机制向受影响的家庭及时提供有关逮捕和扣留的情况；在较低层面建立结构以便国家之间进行直接交流，采取措施在边界两边的相关办公室/官员之间建立互信以减少不公正对待；采取长期措施以解决越界的根本原因，包括提高政策制定者的认识，改进渔业管理，制定双边和多边协议对越界进行管制；粮农组织和区域渔业机构等机构促进区域和多边机制。

前进的道路

67. 多方利益相关者小组简要介绍了会议情况，就前进道路发表了意见。小组成员的普遍意见是，小型渔业长期遭忽视，需要作出更大的国家和国际努力来承认和保护小型渔业的传统、价值和社会作用，支持他们在发展方面的适当地位，因为正是他们为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作出了最直接的贡献。

68. 确定了**国家层面**优先行动的各个领域，包括通过社会发展人权框架；赋予社区组织权力，给予妇女更大决策权；支持考虑到传统知识和传统权利的适应性共同管理；对于小型捕鱼社区对渔业资源和土地的权利进行保护和立法；通过改进捕捞

后处理和销售及更好地获取贷款促进市场准入；支持多样化可持续生计；获取基本社会服务；进行至关重要的能力建设和联网。

69. 在**国际层面**要求制定关于小型渔业的国际文书。这可以作为《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或一项国际行动计划或者国际准则中关于小型渔业的一个特别章节。还要求在粮农组织范围内制定专门关于小型渔业的一项全球计划，由渔业委员会提供指导或者如果成员愿意由小型渔业特别分委员会提供指导。

粮农组织其他有关活动

70. 除了全球会议之外，粮农组织还开展了其它许多重要活动来支持可持续小型渔业。这些活动包括制定关于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一项全球计划和非洲区域计划以便得到外部供资。这两项计划都优先支持小型渔业，加强小型渔业对粮食安全和扶贫的贡献，在生态系统方法内进行可持续活动。粮农组织还扩大了与区域和国际伙伴在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方面的合作。粮农组织在一系列活动中与世界渔业中心和世界银行的全球渔业计划合作，包括制定小型渔业综合评估准则，对于小型渔业和大型渔业各自对各种社会经济指标的贡献进行全球审查，包括男女就业。粮农组织还在捕鱼工作条件，包括海上安全方面与国际劳工组织进行了长期合作，在编制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童工政策和活动指导材料方面开始合作。粮农组织还在其渔业和水产养殖互联网站上设立了关于小型渔业的特殊主题领域。

建议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71. 请委员会审议全球小型渔业会议的结果，就国家和国际层面为保证可持续小型渔业及加强小型渔业对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贡献而应当采取的行动方面提供指导。